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处置老盘道背后探矿权涉及股份注销事项 债权人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7年11月30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三河华冠以所持公司部分股份为对价回购老盘道背后探矿权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及其相关议案。根据上述议案,原重组交易对方三河华冠资源技术有限公司(下称“三河华冠”)对老盘道背后探矿权进行回购,对价为三河华冠持有的公司32,655,877股股份(以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最终审核确定的数额为准),同时公司将三河华冠支付的上述对价股份依法予以注销。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份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

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盛达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五日